红桥区2019年卫生健康系统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资格复审通知

各位考生：

 依据《红桥区卫生健康系统事业单位2019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安排，进入面试的报考人员在面试前需进行资格复审。现将资格复审安排通知如下：

一、资格复审时间：

进入面试阶段的人选请按规定的时间安排于2019年8月1日8：30至16：00参加资格复审（必须本人亲自参加）。

二、资格复审地点：

天津市红桥区政府大楼七楼红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大会议室（红桥区勤俭道202号）

三、资格复审需提交材料：

⑴网上报名登记表（双面打印）；

⑵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同时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有效期三个月）》或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指定的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机构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网址：http：//www.cdgdc.edu.cn）或天津市学位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

⑶资格、执业、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复印件；

⑷户口本、身份证原件、复印件（集体户口提交户口本户主页和本人页的复印件并加盖户籍管理部门公章）；

⑸笔试准考证；

⑹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交所在单位开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⑺口腔医院会计岗位需提交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历证明。

以上资料A4纸正反面纵向复印按顺序装订（复印件一式二份留档，原件审阅后退回）。

四、特别提示

凡进入面试考生因自身原因主动放弃参加资格复审，请于2019年7月30日8:30-7月31日16:00与红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人事科（022-86516269）电话联系，并按相关要求提交本人放弃资格复审声明。

资格复审合格者，方可进入面试。进入面试人员登陆天津卫生人才网（即报名网址）缴纳面试考务费并打印面试准考证。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资格复审的考生，视为自行放弃面试资格。

因取消或放弃面试资格形成的空缺，根据实际情况，在报考同一岗位的人员中按照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联系电话：022-86516269

 红桥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7月30日